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17 号）。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 二、担保进展情况

鉴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恩捷”）拟向 SK ie technology Co., Ltd.（以下简称“SKIET”）购买爱思开电池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收购爱思开电池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3 号）。公司于近日向 SKIET 出具了《保证函》，为江苏恩捷在本次交易中应履行的付款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额度	担保合同内容
江苏恩捷	SKIET	暂按基础购买价款人民币 4 亿元计算，实际以	暂按基础购买价款人民币 4 亿元计算，实际以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主要内容：就江苏恩捷（即“买方”）根据协议和任何适用法律向 SKIET（即“卖方”）承担的对价以及任何其他款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额度	担保合同内容
		调整后的最终购买价款 为准	调整后的最终购买价款 为准	项的付款义务和所有现时和将来债务、责任和义务，公司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向卖方提供保证。公司确认此保证为独立、首要和持续的义务。公司同意公司同买方承担连带责任。如果买方未能促使最终对价的任何资金予以支付或未能履行任何到期义务，公司应经卖方的首先书面要求立即支付或完整履行义务。在对公司实现本保证之前，卖方不应被要求对买方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实体采取任何行动或穷尽任何救济。公司在本保证函项下的义务是绝对的和无条件的，不因任何情形解除、消灭或影响。

####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间经审批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35.60%；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实际签署有效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695,892.55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45.13%。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向 SKIET 出具的《保证函》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